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 2023-034

债券代码：113063

债券简称：赛轮转债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2022年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出具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59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向袁仲雪、瑞元鼎实投资有限公司共两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8,971,322股，每股发行价3.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226,913,96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2,981,399.1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13,932,566.8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验字（2021）030008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21,448.39万元，2022年8月22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将募集资金结余金额40,019.27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临2022-093）。

（二）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0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2,008,985,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2,008,985,000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7,205,884.8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01,779,115.11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30017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17,210.9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883.47万元（含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公司、投资人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一）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1年3月26日，公司与当时的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全资子公司赛轮（沈阳）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沈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2022年2月8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2022年3月22日，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了《保荐协议》，聘请国金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

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于2022年3月22日签署了《终止协议》，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金证券承接。

2022年3月28日，鉴于保荐机构变更，公司与国金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全资子公司赛轮沈阳、国金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1	赛轮轮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东海中路支行	3803027929200900150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3001010230	已销户
2	赛轮沈阳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东海中路支行	3803027929200900274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3001010306	已销户
合 计				/

注1：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8月22日完成注销，募集资金结余金额40,019.27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2：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东海中路支行，其合同签署权限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履行。

（二）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年11月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1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青岛市北支行	223447366378	8,827,772.10

2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青岛市北支行	8110601012101530921	4,166.67
3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青岛分行	522010100101508844	2,777.78
合 计				8,834,716.55

注 1：中信银行青岛市北支行合同签署权限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履行。

注 2：公司根据募投项目付款安排及汇率变化考虑，将部分资金转账到赛轮越南开立的专用账户用于募投项目投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中美元及越南盾对应等额人民币余额为 118,377,215.79 元，截至 2023 年 2 月，上述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1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赛轮沈阳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1,080,090,932.20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608,463.51元（不含增值税）。同时，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当时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临2021-003）。

2、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年11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96,109,475.78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同时，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

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临2022-121)。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该部分募集资金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2-124)。

2023年2月21日，公司提前归还1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将募集资金提前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尚未归还的金额为6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临2023-010)。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8月，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赛轮沈阳年产300

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结余金额40,019.27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意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尚未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按要求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金证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

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赛轮沈阳年产300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	—	121,393.26	121,393.26	121,393.26	10,666.46	121,448.39	55.13	100.05	2022年	毛利 19,131.42 万元	不适用 [注]	否
合计	—	121,393.26	121,393.26	121,393.26	10,666.46	121,448.39	55.13	100.0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赛轮沈阳使用募集资金1,080,090,932.2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08,463.51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2年8月22日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账户结余资金40,019.27元，主要系资金存续期间产生部分利息所致。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银行存放产生利息的投入。

注2：“赛轮沈阳年产300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于2022年4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由于该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未满一个正常经营年度，故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

(二) 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0,177.9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210.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210.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越南年产300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100	—	140,177.91	140,177.91	140,177.91	57,210.91	57,210.91	82,967.00	40.81	2024年	毛利10,653.97万元	不适用	否

万套全钢子午线轮胎及5万吨非公路轮胎项目												
柬埔寨年产900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00.00	2023年	毛利9,432.19万元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0,177.91	200,177.91	200,177.91	117,210.91	117,210.91	82,967.00	58.55	-	毛利20,086.16万元	不适用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96,109,475.78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2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不超过12个月。</p> <p>2023年2月21日,公司提前归还1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将募集资金提前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及保荐代表人。</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由于赛轮越南年产300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100万套全钢子午线轮胎及5万吨非公路轮胎和柬埔寨年产900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尚未完全完工且未达产，因此与承诺效益不具有可比性。